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評審報告（摘要）

香港職工會聯盟培訓中心

課程覆審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2015 年 4 月

此評審報告乃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而發出。本報告述明其評定、評定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定之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1. 簡介

1.1 香港職工會聯盟（簡稱職工盟）成立於 1990 年 7 月，由 85 個屬會組成，代表超過 17 萬名職工會會員。職工盟教育基金及其培訓中心則於 2002 年成立，為一間註冊非牟利慈善機構，旨在為工人提高質素的職業培訓，增強工人的就業條件，藉此促進職業保障和職志發展。

1.2 受香港職工會聯盟培訓中心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Training Centre) (以下簡稱為“營辦者”) 所託，評審局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職權範圍以及相關之評審指引，為其下列課程進行課程覆審，以評定課程能否達致其目標和達到資歷架構第 2 及 3 級之標準：

- (1)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及
- (2)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1.3 評審小組已於 2015 年 3 月 13 日進行實地考察。

2. 評審局之評定

評審局在充分考慮評審小組之建議後，作出以下評定：

批准

營辦者名稱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Training Centre 香港職工會聯盟培訓中心	
資歷頒授者名稱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Training Centre 香港職工會聯盟培訓中心	
進修課程名稱	激發領導力證書 Certificate in Leadership Development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 Certificate in Teaching and Training Skills for Beauty Industry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Certificate in Leadership Development (QF Level 2)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Certificate in Teaching and Training Skills for Beauty Industry (QF Level 3)
主要學習/培訓範疇	商業及管理（綜合）	美容，美髮，家政，個人護理
其他學習/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第 3 級
資歷學分	9	18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93 學時 (包括 33 面授時數)	兼讀制 183 學時 (包括 63 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2 年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 4 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用 (基礎) 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加於資歷名冊上的其他有用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參閱附錄一	

必要條件	執行日期
<p><u>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 (資歷架構第 3 級)</u></p> <p>(1) 營辦者須重新檢視各單元的實務時數之分佈，並確保相關的習作及評核項目能有效地監察學員之學習進度及成效。營辦者須於 2015 年 9 月 30 日或以前，向評審局提交已修訂之教學計劃，以詳細列明學習進度、評核項目及學習活動等如何幫助學員達致擬定之學習成效。</p>	2015 年 9 月 30 日
<p><u>激發領導力證書 (資歷架構第 2 級) 及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 (資歷架構第 3 級)</u></p> <p>(2) 營辦者必須根據其《質素保證機制手冊》執行質素保證機制，並紀錄所有質素保證工作，以證明所有質素保證機制能切實地執行。營辦者必須於 2016 年 7 月 31 日或以前，為上述全部課程向評審局提交在過去一年的課程檢討報告書，內容須根據《質素保證機制手冊》所訂的相關程序及工具進行質素保證工作，包括學員意見調查結果及跟進工作、各質素保證委員會之成員名單及會議紀錄、導師觀課紀錄及監察報告、課程內容及評核檢討的憑證、行業專家及顧問給予的意見及跟進報告與及課程運作的統計資料等。同時，營</p>	2016 年 7 月 31 日

辦者亦須為《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課程委任一位獨立的行業專家，為課程進行全面檢討。	
--	--

建議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及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 (1) 營辦者應檢視收生文件收集程序，並於取錄學員時適當地覆核及收集申請者的資歷證明文件，以保存完整的學員紀錄。
- (2) 營辦者應考慮於學員手冊內增加「學員支援服務」部份，以確保學員得知學生支援服務內容。
- (3) 營辦者應引進兼職導師之持續發展要求，並建立制度監察其持續發展活動，以確保兼職導師之知識及技能與時並進。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 (4) 營辦者應按《質素保證手冊》之聘用程序聘用導師，以確保其質素保證機制。

3.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3.1 課程目標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 透過課程提升學員的領導及團隊合作知識，學習如何帶領團隊完成工作計劃，應用於日常工作之中。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 透過課程提昇培訓或管理人員掌握美容實務的培訓技巧、應用教學技巧及課堂管理能力，並切合業界需要制定適切的訓練，正確引導及協助受訓者進行自我評估及檢討，加強培訓成效，有助提升受訓者技術及質素。

3.2 學習成效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 認識領導特質及不同的領導模式；
- 認識及運用目標管理，制定工作計劃；
- 認識及運用有效溝通，帶領隊員達致既定工作目標；

- 認識建立團隊的方法，激勵及培育團隊成員。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 掌握各類教學技巧及知識；
- 配合不同培訓目標、學員素質及其他相關因素，適當地應用不同教學技巧；
- 掌握美容實務培訓技巧，設計及提供技能訓練，並能靈活運用及掌握更深層的實務操作技巧；
- 掌握實務培訓的重點，正確引導及協助受訓者進行自我評估及檢討，從而作出改善；
- 從培訓過程中進行培訓成效的檢討及提出改善方案，以達到培訓成果的目的；
- 掌握美容培訓課堂管理的基本知識，針對不同的管理對象，採用合適的管理方法，實現有效的課堂管理；
- 應變及按照不同的課堂情況作出恰當的處理；
- 對課堂管理進行分析，並懂得找出所發生的問題和相應的處理方法。

3.3 課程結構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課題	資歷學分
認識領導理論	
建立團隊合作	
總計：	9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課題	能力單元	資歷學分
課程簡介	-	
應用教學技巧	BEZZET306A	
掌握課堂管理	BEZZET310A	
掌握美容實務培訓技巧	BEZZET311A	
課程考核	-	
	總計：	18

3.4 畢業要求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的80%；
- 學員必須於持續評估（領導訪談匯報及筆試-選擇題）中考獲及格分數，即20分或以上（總分為40分）；
- 學員必須於期末評估（案例研究及筆試-選擇題）中考獲及格分數，即30分或以上（總分為60分）。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 3 級）

- 依時完成持續評核項目及必須參與期末考試；
- 合格分數為50%（持續評核及期末考試兩部份必須同時合格）；

- 出席率必須達到80%或以上；
- 必須符合以上3項條件準則，才可獲發畢業證書。

3.5 收生條件

激發領導力證書（資歷架構第2級）

- 中三或以上程度，具五年或以上工作經驗；或
- 具10年工作經驗，其中3年為管理職級，及由公司僱主推薦其員工入讀課程；或
- 具10年工作經驗，其中3年為管理職級，及具備中文閱讀及書寫能力；並通過中文入學測試。

美容業教育及培訓技巧證書（資歷架構第3級）

- 中三學歷程度或以上及具三年美容業相關工作經驗的人士，申請人在報讀課程時需提供相關學歷及工作資歷文件。

4. 重大修改

- 4.1 於有效期內，如營辦者在未經評審局批准的情況下作出重大修改，評審資格將會失效。

5. 資歷名冊

- 5.1 通過評審局質素保證程序的資歷均可上載到資歷名冊，並獲資歷架構認可。課程營辦者或資歷頒授機構如欲於資歷名冊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提出申請。
- 5.2 學員在登記有效期內入讀相關通過評審的進修計劃，修畢有關進修計劃並獲得載於資歷名冊的相關資歷，其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報告編號：15/191
檔案編號：VA29/02/07b&13a

授課地址

1. Unit 403, 4/F, Tin Ching Amenity & Community Building, Tin Kwai Road, Area 104, Tin Shui Wai, N.T.
新界天水圍天晴邨天晴社區綜合服務大樓 4 樓 403 室
2. G/F, Tsui Wo House, Tai Wo Estate, Tai Po, N.T.
新界大埔太和邨翠和樓地下
3. 3/F, Len Shing Mansion, 162-168 Castle Peak Road, Yuen Long, N.T.
元朗青山公路 162-168 號聯昇樓四樓
4. Shop 3 & 4, 2/F Tung Yik Building, No. 8 Yuk King Square, Yuen Long, N.T.
元朗裕景坊 8 號同益大廈 2 樓 3-4 室
5. 5/F THF (Yuen Long) Commercial Building, 2-8 Yuen Long Tai Cheung Street, Yuen Long, N.T.
元朗泰祥街 2-8 號大鴻輝(元朗)商業大廈 5 樓
6. Ground Floor, Shop 54 & 69, Phase 3, Sunshine City, Ma On Shan, N.T.
新界馬鞍山新港城 3 期地下 54 及 69 號舖
7. Unit 02-03, 1/F, Fourseas Building, 208-212 Nathan Road, Kowloon
佐敦彌敦道 208-212 號四海大廈 1 樓 02-03 室
8. No.18, Shek Lei Street, Kwai Chung, N.T.
新界葵涌石梨街 18 號